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15616.SH	GY 天成 03
240271.SH	23 天成 01
240272.SH	23 天成 02
240701.SH	G24 天成 1
240702.SH	G24 天成 2
241431.SH	GV 天成 01
241854.SH	G24 天成 5
242099.SH	G24 天成 7
242100.SH	G24 天成 8
243273.SH	GY 天成 05
243461.SH	G25 天成 1
243462.SH	G25 天成 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2025 年 10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有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债券简称“GY 天成 03”，债券代码 115616.SH）、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分为 2 个品种，品种一债券简称“23 天成 01”，债券代码 240271.SH；品种二债券简称“23 天成 02”，债券代码 240272.SH）、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分为 2 个品种，品种一债券简称“G24 天成 1”，债券代码 240701.SH；品种二债券简称“G24 天成 2”，债券代码 240702.SH）、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GV 天成 01”，债券代码 241431.SH）、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G24 天成 5”，债券代码 241854.SH）、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五期）（本期债券分为 2 个品种，品种一债券简称“G24 天成 7”，债券代码 242099.SH；品种二债券简称“G24 天成 8”，债券代码 242100.SH）、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GY 天成 05”，债券代码 243273.SH）、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分为 2 个品种，

品种一债券简称“G25 天成 1”，债券代码 243461.SH；品种二债券简称“G25 天成 2”，债券代码 243462.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事项予以报告。

一、事项基本情况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了《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原监事会成员为朱韬、吴丹琦、张迪、闫春涛、葛凡菲。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及监事，新设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依法行使原监事会的相关职责，公司同步调整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

（三）人员变动决策程序及履行情况

截至发行人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完成审批，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事项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机构决策有效性无重大影响。上述变更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三、中金公司对于本次事项的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公告，上述事项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机构决策有效性无重大影响。上述变更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中金公司作为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四期）、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五期）、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和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

悉相关事项后，中金公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金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
盖章页)

